广东省直机关发电

发电单位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签批蓋章
发电专用章

等级 特急 • 明电

粤安办明电 [2018] 18号

广东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近期较大及以上道路交通事故的通报

各地级以上市安全生产委员会,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2018年6月28日2时许,安徽省颍上县境内S102线100公里700米处发生一起两辆货车追尾碰撞事故,其中一辆油罐车汽油泄露起火,引燃车辆及路边民房,造成现场2人、民房内6人共8人死亡,4人受伤。

6月29日20时41分许,河南省驻马店汽车运输公司一辆大型客车由广东中山出发开往河南平舆,由南往北行驶至京港澳高速公路湖南衡东路段1602公里处时,冲过中央隔离带与对向行驶的半挂货车相撞,已造成18人死亡、14人受伤。

6月30日3时许,位于阳江市境内的沈海高速公路下行线3331 公里100米处发生一起小轿车、面包车和大货车相撞事故,造成4 人死亡、5人受伤。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初步分析,"6•30"较大事故暴露出超员(面包车核载7人、实载8人)、超载、未保持安全车距等突出问题。

为深刻吸取近期省内外较大及以上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切 实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发 生,现提出以下要求。

一、对当前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再动员再部署

当前,我省正处于高温、强降雨交替期,又值世界杯足球赛期间,容易出现驾驶员疲劳驾驶及车辆爆胎、侧翻等问题,引发较大及以上道路交通事故的风险很大。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压实党委政府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对当前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再动员再部署,切实抓紧、抓实、抓出成效。要坚持问题导向,认真总结事故教训,研究本地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什么问题突出就解决什么问题。要严格安全监管执法,把工作的主要精力放在一线监管执法上来,严查严处超速、超员、超载、疲劳驾驶、未保持安全车距、高速公路低速行驶、危运车辆及包车未按规定线路行驶、客运车辆凌晨2时至5时违规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坚决扭转事故多发势头。要注重实效,立足于控大风险、查大隐患、防大事故,紧盯容易

引发群死群伤的重点环节、部位和场所,部署采取有针对性的防 范措施加以整改,狠抓问题的整改落实,切实在防范遏制较大及 以上道路交通事故上下功夫、见实效。

二、进一步落实道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各道路运输运企业要严格遵守和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技术标准,设立安全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管理人员,完善内部安全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制度和措施执行到位,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健全完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制度,对营运驾驶员、营运车辆、道路及环境条件、运输组织、运营监控等方面,开展风险源辨识、评估、监测,落实防控和应急处置措施。要严格落实动态监控平台值班制度,强化对所属车辆的实时监管,杜绝动态监控不到位现象发生。要加强对道路运输企业全体人员的安全宣传教育,强化安全制度落实,把安全管理责任落实到每一个岗位和人员。要加强客运企业安全规范化管理,进一步规范生产经营活动,加强企业安全管理。要严格落实货运源头装载企业安全管理责任,不得为货运车辆超量装载。

三、进一步加强驾驶员安全教育培训监管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深入客货运输企业,经常性对企业主要负责人、管理人员和驾驶员开展面对面的专题安全警示教育,严格落实岗前安全培训及定期考核制度,常态化组织应急处置技能培训,定期推送警示信息,提示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要建立并落实客货运车辆驾驶员准入及管理制度,对安全意识不强、

交通违法行为屡禁不止以及发生人员死亡事故的,依照有关规定坚决予以调离岗位或辞退。要充分利用电视、电台、报纸、微信、网站等渠道广泛开展群众性交通安全宣传,宣传交通法律法规和安全常识,曝光交通事故和违法行为,及时公布辖区事故多发路段,发布安全警示教育信息,警示广大群众平安出行。要加快建立健全驾驶员"黑名单",对交通安全失信行为予以多部门联合惩戒,提高驾驶员违法成本,形成强大震慑。

四、进一步加强客货运车辆安全管理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督促客货运企业建立车辆管理制度, 严禁使用已达到报废标准、检测不合格、非法改装拼装等不具备 安全条件的车辆从事营运。要督促客货运企业设立车辆技术管理 机构、配备车辆技术管理人员、建立车辆技术管理档案。要严格 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车辆维修手册、使用说明书等,结合车辆运行 状况、行驶里程、道路条件、使用年限等因素,科学合理制定车 辆维护保养计划并严格实施。要建立车辆技术状况检查制度,及 时排查并消除车辆安全隐患,严禁技术状况不良的车辆上路行驶。 要严格制定车辆改型及报废有关规定,对达到国家报废标准或者 检测不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的车辆,不得从事营运。要规范客运 车辆运输经营行为,严格按照许可的线路、班次、站点运行,在 规定的停靠站点上下客,不得随意站外上客、揽客。要严格按规 定安装并使用动态监控装置,严禁关闭动态监控表 动态监控数据,切实对车辆运行的全过程实施动态监控。

五、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事故应急处置及调查处理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道路交通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专人值守制度,确保道路交通事故信息及时、准确接报和上报,迅速启动应急响应,有力、有序、有效应对处置;要组织公安交警、交通运输及救援、救助、保险等单位组建道路应急处置队伍,加强事故现场的拯救、清障及轻微事故快处快撤快赔,严防拥堵和二次事故。要严格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调查处理,彻查企业管理责任和政府部门监管责任,依法依规依纪严厉追责问责;对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道路运输企业及其主要负责人一律纳入安全生产失信"黑名单",予以多部门联合惩戒;强化事故结案事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责任追究到位、问题整改到位,切实用事故教训推动工作。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报:省委办公厅、省府办公厅。

抄送: 各地级以上市安委办。